

证券代码：836619

证券简称：显鸿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陈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，自 2023 年 8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由于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公司聘任陈媛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媛，女，1983 年 0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、CMA；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，就职于内蒙古同城网讯技术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；2015 年 01 月至 2017 年 07 月，就职于中朵云建设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，2017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，2019 年 08 月至 2022 年 02 月任公司监事，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

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，该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我们认为聘任财务负责人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